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索 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8XAA3012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关于募集资金2017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西部证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西部证券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西部证券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西部证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霍华南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西部证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16号文《关于核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本公司以现有总股本2,795,569,6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2.6股，即向原股东配售726,848,101股。本公司已向原股东完成配售，原股东认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706,270,15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87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52,075,930.50元，扣除证券承销费、保荐费及证券登记费共计人民币90,520,627.01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761,555,303.49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扣除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58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760,975,303.49元。募集资金存入银行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存入资金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市东新街支行	3700012129200073179	711,555,303.49
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市东新街支行	61050186500000000210	1,100,000,000.00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456010100100663044	1,10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720101534000000076	1,000,000,000.00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	129902986610666	850,000,000.00
合 计		4,761,555,303.49

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17XAA30210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序号	项 目	金 额
1	2017 年 4 月 1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61,555,303.49
2	减：公司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	580,000.00
3	减：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募集资金使用款	4,642,650,000.00
4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579,938.21
5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32,905,241.70

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情况

依据《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条款，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资本金，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风险抵御能力。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信用交易的融资融券和质押式回购业务不超过 30 亿元；
- （2）创新型自营业务不超过 15 亿元；
- （3）资产管理业务不超过 3 亿元；
- （4）信息系统建设不超过 1 亿元。
- （5）营业网点建设及国际业务发展不超过 1 亿元。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4月20日，本公司及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西部证券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642,650,000.00 元，尚余 132,905,241.70 元未使用（包含已收取的利息收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642,650,000.00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五、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名 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 张克, 叶韶勋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2日

合 伙 期 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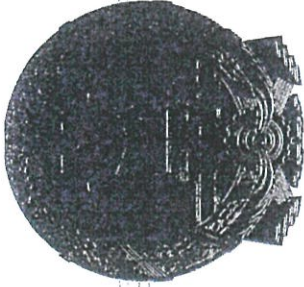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03 月 29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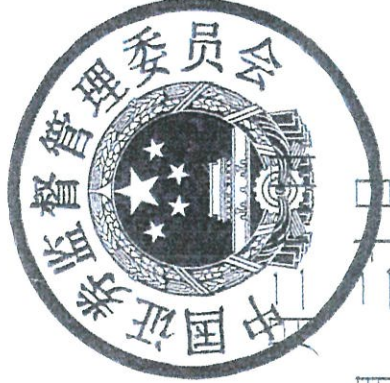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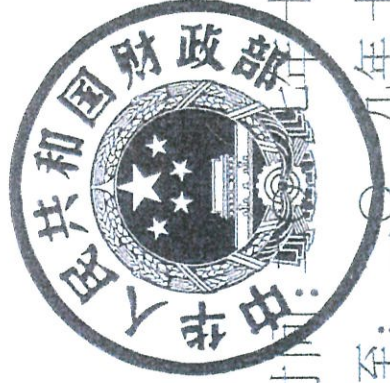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9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再次执业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张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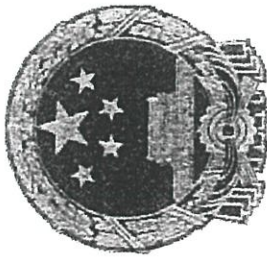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十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九年十月

二十日



证书序号: NO. 0198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叶韶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3

注册资本(出资额):

353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徐秉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0-02-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陕西
Working unit
五联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0402600219219
Identity card No.

610000020058
陕西省
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日期: 1998年9月15日
发证日期: 1998年9月15日
注册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日期: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西安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 12月 3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
陕西五联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 10月 1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西安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 10月 13日
/y /m /d

再次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霍华前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7-08-0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陕西
Working unit
五联分所
Identity card No 6101131977080700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ly /m /d

证书编号: 310000840103
陕西省
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06 年 4 月 29 日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出更名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陕西五联分所
CPAs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西安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0 月 13 日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西安分所
CPAs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 10 月 13 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ly /m /d